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
（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刘磊涛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刘磊涛

项目负责人：刘宁博

填表人：刘宁博

建设单位：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盖章)

编制单位：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3253333169

电话：13253333169

传真：/

传真：/

邮编：471900

邮编：471900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主要产品名称	电线电缆（一期）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				
实际生产能力	一期：年产 80000 千米电线电缆（本次验收项目）； 二期：年产 20000 千米电线电缆和 10000 吨铜铝导体； 实际生产能力合计：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4 月		
调试时间	2025.6.10-2025.6.30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6.17-2025.6.18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6.3 万元	比例	5.43%
实际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	18.5 万元	比例	6.2%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p> <p>(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p>				

日起施行)。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第9号)；
- (3)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4)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部令2019年第11号)；
- (5)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 1122-2020)；
- (6)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2021年3月1日施行)；
- (7)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关于《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偃环告知[2024]4号；
- (2) 《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3月)；
- (3)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出具的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DFJC-073-06-2025；
- (4)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管理, 登记编号: 91410307MAE2U1NU2D001X；
- (5)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委托书、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等其他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挤出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和氯化氢。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标准详见下表。				
	表 1-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单位: mg/m³				
	污染工序	污染物	执行标准	有组织排放限值	无组织排放限值
	熔融挤出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20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浓度≤4.0mg/m ³
			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	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的建议排放浓度≤80mg/m ³	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2.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			其他行业:有组织排放浓度≤80mg/m ³	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2.0mg/m ³	
	氯化氢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氯化氢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为≤0.26kg/h,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100mg/m ³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浓度≤0.20mg/m ³	
2.废水 表 1-2 废水执行标准一览表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	污染因子	标准限值		
废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COD	500mg/L		
		氨氮	/		
		SS	400mg/L		
	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COD	350mg/L		
		氨氮	38mg/L		
		SS	160mg/L		
3.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声环境保护目标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标准值见表 1-3。

表 1-3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一览表

环境要素	类别	标准限值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北厂界：4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
		南厂界：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4.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验收工作由来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原建设单位为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2024 年 3 月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委托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取得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审批文号为偃环告知[2024]4 号，批复文件见附件 2。

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开工建设，安装了部分生产设备后，由于市场不景气，企业内部股东投资不再追加，为了更好的经营，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决定不再继续投资建设该项目，2025 年 5 月与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达成转让协议（见附件），将已安装的生产设备厂房生产经营权以及相关环保手续整体转让给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结合环评文件要求继续对该项目进行了续建，并于 2025 年 5 月 8 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307MAE2U1NU2D001X。

本项目原环评设计为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结合市场和投资金额，决定对该项目进行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本次一期工程主要为电线电缆生产，生产规模为年产 80000 千米电线电缆，铜铝导体作为二期工程内容。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于 2025 年 6 月 5 日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因此，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成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小组，并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同时我单位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6月18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25年7月7日出具了检测报告，详见附件9。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编制完成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地理位置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厂址中心坐标为：东经112°47'57.256"，北纬34°39'47.485"，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本项目厂区东侧为帝玖电缆有限公司和曲家寨实验幼儿园，南侧为洛阳翔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西侧为河南丝绸之宝卫生用品有限公司，北侧为G310国道。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东侧紧邻的曲家寨实验幼儿园和东南侧70m的曲家寨村。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周围环境图见附图二。

3.建设内容

该工程环评设计要求及实际建设情况详见表2-1，主要产品及产量见表2-2，主要设备见表2-3，原辅材料见表2-4。

表2-1 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内容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现有钢构厂房，建筑面积10000m ² ；	租用现有钢构厂房，一期工程使用建筑面积约7000m ² ，剩余3000m ² 对外出租；	分期建设，分期验收；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生产车间内，建筑面积200m ² ，用于员工办公；	位于生产车间内，建筑面积200m ² ，用于员工办公；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顾县镇区域供电设施提供	顾县镇区域供电设施提供	一致
	供水	顾县镇区域供水管网提供	顾县镇区域供水管网提供	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	雨污分流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软帘进行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	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软帘进行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	UV光氧已属于淘汰落后设备，更换为两级活

	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2套“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后经主风管引入2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2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	性炭，由于布局调整，排气筒不在合并，增加1根排气筒（DA002）；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20m ³ ）处理后，近期定期清掏用于农户肥田，远期待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运营及厂区周围污水管网接通后，经污水管网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20m ³ ）处理后，经区域污水管网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一致，区域污水管网已接通；
	生产冷却水经循环水槽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生产冷却水经循环水槽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一致
噪声治理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区暂存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50m ² ），定期外售；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贮存库（15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区暂存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50m ² ），定期外售；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贮存库（15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致

本项目产品方案如下表：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环评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备注
				一期	二期	
1	电线	0.6/1KV 以下	50000 千米/a	40000 千米/a	10000 千米/a	分期建设，总产能不变
2	电缆	0.6/1KV 以下	50000 千米/a	40000 千米/a	10000 千米/a	
3	铜导体	/	5000t/a	0	5000t/a	
4	铝导体	/	5000t/a	0	5000t/a	

本项目主要设备如下表：

表 2-3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一期）		与环评一致性
		型号/规格	数量	型号/规格	数量	
1	挤塑机组生产	75 型	8 条	75 型	6 条	一期 6 条，剩余

	线					2条二期建设 一期3条, 剩余 1条二期建设
		90型	4条	90型	3条	
		120型	1条	120型	2条	1条150型替换 为120型
		150型	1条	/	/	
2	成缆机	500型	3台	500型	2台	一期2台, 剩余 1台二期建设
		630型	2台	630型	1台	一期1台, 剩余 1台二期建设
		1250型	2台	1250型	3台	1台1600型替换 为1250型
		1600型	1台	/	/	
3	高速编织机	16锭	10台	16锭	12台	一期13台, 剩 余7台二期建设
		24锭	10台	24锭	1台	
4	双绞线合股机	/	5台	630型	2台	一期2台, 剩余 3台二期建设
5	喷码机	/	10台	/	9台	一期设9台, 剩 余1台二期建设
6	摇盘机	/	/	YT1242	3台	新增
7	半自动成卷机	/	1台	/	1台	一致
8	绞丝机	500型	2台	500型	1台	一期1台, 剩余 1台二期建设
9	塔盘筒装绕包 机	/	/	/	1台	新增
10	铜大拉丝机	/	4台	/	/	二期建设
11	铝大拉丝机	/	4台	/	/	二期建设
12	铜铝导体退火 机	/	1台	/	/	二期建设
13	铜中拉丝机	/	20台	/	/	二期建设
14	铜小拉丝机	/	50台	/	/	二期建设
15	束丝机	/	6台	/	/	二期建设
16	管绞机	500型	4台	/	/	二期建设
17	悬臂绞丝机	1250型	1台	/	/	二期建设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 主要原辅材料

原辅材料消耗表如下表。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年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一期)	备注
1	PVC 电缆料	500t/a	400t/a	一期消耗量, 外购成品
2	无卤低烟阻燃电缆料	500t/a	400t/a	一期消耗量, 外购成品
3	色母料	3t/a	2.4t/a	一期消耗量, 外购成品
4	钢带	50t/a	40t/a	一期消耗量, 外购成品
5	填充带	50t/a	40t/a	一期消耗量, 外购成品
6	麻绳	10t/a	8t/a	一期消耗量, 外购成品
7	绕包带	10t/a	8t/a	一期消耗量, 外购成品
8	铜铝导线	11800t/a	1440t/a	一期消耗量, 外购成品
9	水性油墨	50L	40L	一期消耗量, 外购成品

2.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生产冷却水和职工生活用水, 由顾县镇区域供水管网提供, 生产冷却水经循环水池循环使用, 不外排; 职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 排入区域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项目实际水量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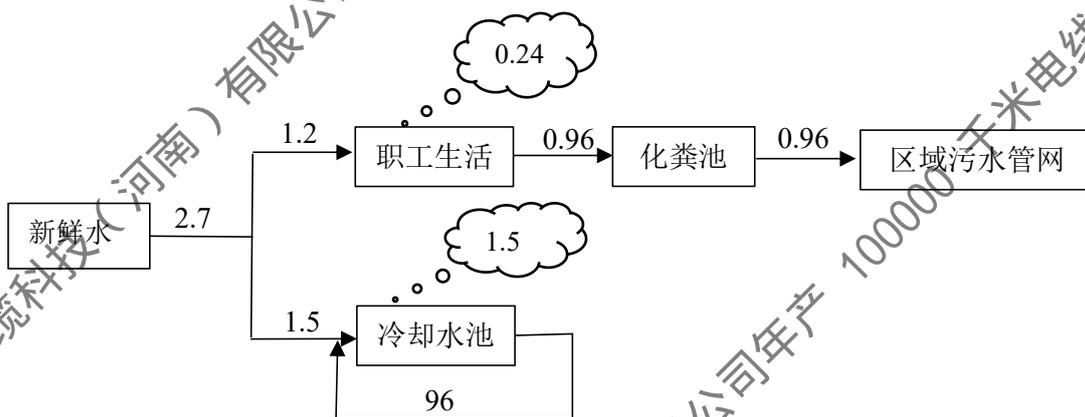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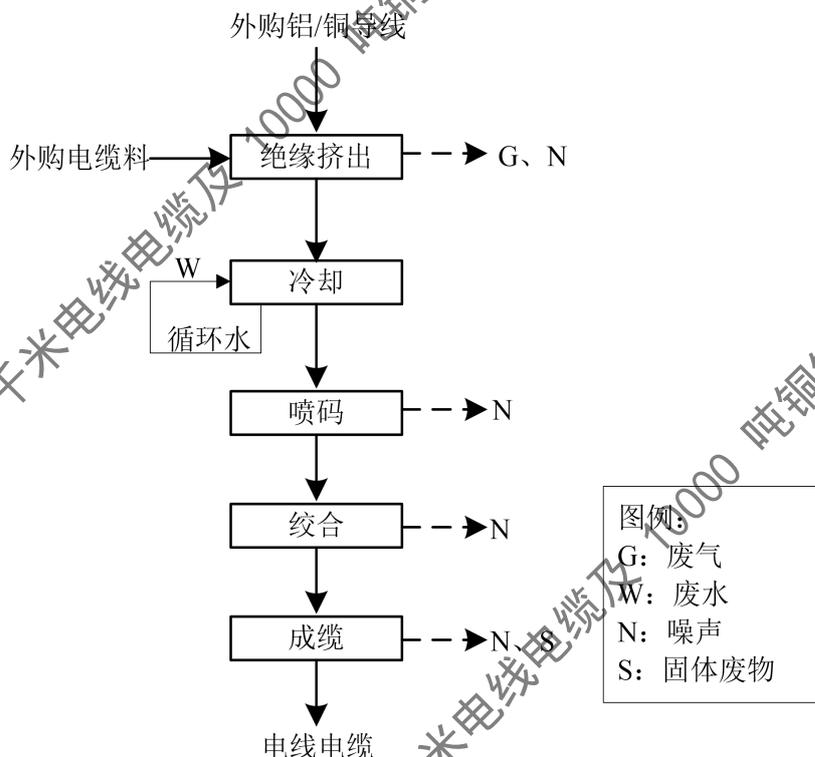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图示意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一期工程外购成品的铜铝导线，主要经过绝缘挤出—喷码—绞合—成缆等生产工艺进行生产电线电缆。

(1) 绝缘挤出：将外购的成品铜铝导线和电缆料采用绝缘挤塑机进行绝缘挤出，电缆料经配套的真空吸料管将绝缘料吸入挤出机加料斗，经过电加热变成可塑的状态（约 160℃），绞合完成的半成品导体通过挤出机，可塑的绝缘料包覆在导体外形成绝缘层（厚度 1.5mm），使导体与其他部位隔绝。本项目使用的绝缘材料有聚氯乙烯（PVC）和无卤低烟阻燃电缆料，均外购成品。

(2) 冷却：绝缘线芯在出挤塑机后温度一般在 80℃ 左右，在挤塑机出口处设置有冷却循环水槽，导线通过水槽并冷却，冷却方式为直接冷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损耗。

(3) 喷码：冷却后的导线经自动喷码机进行喷码，标记电线电缆的品牌、规格、生产日期等信息。

(4) 绞合：对单芯电线进行绞合，单芯电线随牵引机进入双绞线合股机中绞合成多芯电缆，同时采用麻绳、填充带经过高速编织机填充电缆空隙。

(5) 成缆：采用成缆机对多芯电缆进行绞合成缆。绝缘线芯绞合后一般需要包裹绕包带作为补强，使成缆后的电缆保持结构圆整，最终经成卷机打盘成卷后即成品。

运营期产污环节分析：

(1) 废气

本项目挤塑机使用的电缆料均为长条颗粒状，干净无杂质，且上料过程为真空吸料，因此在上料过程中不会产生粉尘。喷码机使用的水性油墨，主要由水溶性树脂、颜料及相关助剂加工而成，常用于书刊、食品、药品、儿童玩具等产品的印刷，是一种新型环保型油墨，本项目水性油墨年使用量为 50L，油墨挥发量极少，因此喷码过程废气可忽略不计。

因此，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挤塑机加热挤出时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

(2)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挤塑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损耗。

(3) 噪声

运营期噪声主要为挤塑机、成缆机、高速编织机等机械设备运行噪声。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导线、废活性炭等。

2.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逐一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具体分析如下：

项目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	环评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开发使用功能为生产电线电缆及铜铝导体。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开发使用功能为生产电线电缆（一期）及铜铝导体（二期）。	分期建设，一期生产电线电缆，二期生产电线电缆和铜铝导体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30%及以上的。	生产规模为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	进行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本次一期生产规模为年产80000千米电线电缆，二期规模为年产20000千米电线电缆和10000吨铜铝导体。生产、处置及储存能力均未增加。	分期建设，总体规模不变。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项目选址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建设地点不变。	无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本项目产品为电线电缆和铜铝导体。电线电缆主要工艺为：绝缘挤出一喷码一绞合一成缆；铜铝导体主要生产工艺为：铜铝导杆一拉丝一束丝一绞	一期工程产品为电线电缆，主要工艺为：绝缘挤出一喷码一绞合一成缆。	分期建设，一期生产电线电缆，生产工	否

		丝—退火—冷却。		艺不变。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	未新增污染物种类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	/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下的。	/	/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变化。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有软帘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 2 套“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废气: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有软帘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 2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 2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	UV 光氧已属于淘汰落后设备,更换为两级活性炭,由于布局调整,排气筒不再合并排放,增加 1 根排气筒(DA002),且该废气排放口属于一般排放口;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 1 座化粪池(20m ³)处理,近期定期清掏用于农户肥田,远期待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运营及厂区周围污水管网接通后,经污水管网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废水: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 1 座化粪池(20m ³)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各设备均安装在建筑物内,通过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均安装在建筑物内,通过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		无

		等措施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等措施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废导线分类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废活性炭、废UV灯管、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废导线分类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UV光氧已属于淘汰落后设备，更换为两级活性炭，不再产生废UV灯管，废润滑油为二期设备产生。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	/	无	否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逐条对照分析，本项目建设性质不变，建设地点不变，本项目采取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总体工程建成后产品方案及规模不变，主要工艺不变，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增加1个一般排放口，但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不会造成对环境不利影响的加重，采取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后，根据检测结果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同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现场调查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1) 废气

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有软帘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2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2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

(2)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1座化粪池（20m³）处理后，排入区域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挤塑机、成缆机、高速编织机等机械设备，所有设备室内安装，通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废导线分类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00万元，环保实际投资18.5万元，占总投资的6.2%。具体环保投资内容及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内容见下表。

表 3-1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情况

类别	污染源/物	环保建设内容	数量	投资(万元)
废气	挤出工序	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有软帘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2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2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	2套	12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化粪池（20m ³ ）处理后排入区域污水管网；	1个	/

	生产冷却水	循环水槽 (9m ³)	每条生产线 1 个	0.2
噪声	机械设备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	3.5
固体 废物	危险废物	危废贮存库 (15m ²)	1 个	2.5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 (50m ²)	1 个	0.2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桶	若干个	0.1
合计				18.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评价结论：

“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在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该项目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建设可行。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关于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

偃环告知[2024]4 号

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

你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81MA3X48FF4N）关于《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申请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依据你公司及环评文件编制单位的承诺，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作为申报排污许可证的条件。按照规定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4-1。

表 4-1 环评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建设单位：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	项目建设单位发生变化，变更后的建设单位为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	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批复有效期为 5 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作为申报排污许可证的条件。按照规定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我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进行了全面落实，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可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本项目已开工建设，已取得申报排污许可登记备案表。按照规定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检测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 检测：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中心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 (2) 生产工况监督：检测期间，监督该项目生产工况是否达到相关要求，并进行记录存档。
- (3) 废气检测：按废气检测技术规范实施检测，检测前用二氧化硫、一氧化氮标气、流量校准器分别对烟尘（气）检测仪器进行校准，并进行现场检漏。
- (4) 废水监测：pH 计现场测试仪监测前进行校准并记录存档。
- (5) 噪声检测：按噪声检测技术规范进行检测，检测前用标准声源校准噪声仪，检测后复验噪声仪，记录存档。
- (6) 环境空气检测：按环境空气检测技术规范实施检测，检测前用流量校准器对大气检测仪器进行校准，并进行现场检漏。
- (7)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的）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 (8) 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9)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1、检测分析及分析仪器

1.1、废气检测分析及分析仪器

表 5-1 废气检测项目分析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分析仪器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A60	0.07mg/m ³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2017	气相色谱仪 A60	0.07mg/m ³
氯化氢	无组织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离子色谱仪 IC6000	有组织： 0.2mg/m ³

有组织 废气		无组织: 0.02mg/m ³
-----------	--	-------------------------------

1.2、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表 5-2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及所用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	分析仪器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5 测量方法)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2、废气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此次现场检测工作严格执行《环境检测技术规范》和《环境检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检测期间，统计项目生产运行工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

检测点位的布设、采样、分析和数据处理按照国标方法以及生态环境部颁发的相关文件进行，所用仪器设备均经有资质单位进行检定/校准并确认，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废气按检测规范实施检测，检测前用综合校准装置分别对检测仪器进行校准，记录存档校准情况，并进行现场检漏，同时检测风速，风向，气温等气象条件。

3、噪声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检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5 测量方法)》GB 12348-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要求布点，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检测期间无雨、雪、大风天气。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 废气

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 6-1 废气排放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挤塑生产线排气筒 DA001 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挤塑生产线排气筒 DA002 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	厂界外 10m 下风向布设 4 个监控点位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2) 废水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区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	pH、COD、SS、氨氮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3) 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项目南、北厂界; 曲家寨实验幼儿园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 1 次

注:项目东、西厂界与其他企业公用厂界,不具备监测条件。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建设单位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至6月18日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企业日均生产负荷大于75%,满足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要求。								
1.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检测结果								
表 7-1 有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检测 日期	检测 周期	检测 频次	废气量 (m ³ /h)	非甲烷总烃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1 进 口 1#	2025. 06.17	I	第一次	4.10×10 ³	44.6	0.183	0.4	1.64×10 ⁻³
			第二次	3.82×10 ³	44.8	0.171	0.4	1.53×10 ⁻³
			第三次	3.99×10 ³	44.1	0.176	0.5	2.00×10 ⁻³
			均值	3.97×10 ³	44.5	0.177	0.4	1.72×10 ⁻³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1 进 口 2#	2025. 06.17	I	第一次	4.45×10 ³	45.8	0.204	0.3	1.34×10 ⁻³
			第二次	4.52×10 ³	45.5	0.206	0.4	1.81×10 ⁻³
			第三次	4.37×10 ³	41.9	0.183	0.4	1.75×10 ⁻³
			均值	4.45×10 ³	44.4	0.198	0.4	1.63×10 ⁻³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1 出 口	2025. 06.17	I	第一次	9.30×10 ³	5.17	4.81×10 ⁻²	未检出	/
			第二次	9.31×10 ³	5.13	4.78×10 ⁻²	未检出	/
			第三次	9.40×10 ³	5.01	4.71×10 ⁻²	未检出	/
			均值	9.34×10 ³	5.10	4.76×10 ⁻²	/	/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2 进 口	2025. 06.17	I	第一次	9.29×10 ³	40.9	0.380	0.3	2.79×10 ⁻³
			第二次	9.12×10 ³	41.4	0.378	0.4	3.65×10 ⁻³
			第三次	9.14×10 ³	43.8	0.400	0.3	2.74×10 ⁻³
			均值	9.18×10 ³	42.0	0.386	0.3	3.06×10 ⁻³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2 出 口	2025. 06.17	I	第一次	1.02×10 ⁴	4.93	5.03×10 ⁻²	未检出	/
			第二次	1.02×10 ⁴	5.03	5.13×10 ⁻²	未检出	/
			第三次	1.01×10 ⁴	5.80	5.86×10 ⁻²	未检出	/
			均值	1.02×10 ⁴	5.25	5.34×10 ⁻²	/	/

表 7-2 有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

检测 点位	检测 日期	检测 周期	检测 频次	废气量 (m ³ /h)	非甲烷总烃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1 进 口 1#	2025. 06.18	II	第一次	3.97×10 ³	44.7	0.177	0.5	1.98×10 ⁻³
			第二次	4.13×10 ³	45.2	0.187	0.5	2.06×10 ⁻³
			第三次	3.93×10 ³	42.9	0.169	0.4	1.57×10 ⁻³
			均值	4.01×10 ³	44.3	0.178	0.5	1.87×10 ⁻³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1 进 口 2#	2025. 06.18	II	第一次	4.28×10 ³	45.8	0.196	0.4	1.71×10 ⁻³
			第二次	4.42×10 ³	42.6	0.188	0.4	1.77×10 ⁻³
			第三次	4.38×10 ³	46.6	0.204	0.4	1.75×10 ⁻³
			均值	4.36×10 ³	45.0	0.196	0.4	1.74×10 ⁻³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1 出 口	2025. 06.18	II	第一次	9.40×10 ³	4.79	4.50×10 ⁻²	未检出	/
			第二次	9.42×10 ³	4.33	4.08×10 ⁻²	未检出	/
			第三次	9.36×10 ³	4.36	4.08×10 ⁻²	未检出	/
			均值	9.39×10 ³	4.49	4.22×10 ⁻²	/	/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2 进 口	2025. 06.18	II	第一次	8.96×10 ³	43.4	0.389	0.4	3.58×10 ⁻³
			第二次	9.11×10 ³	40.5	0.369	0.3	2.73×10 ⁻³
			第三次	9.06×10 ³	46.2	0.419	0.3	2.72×10 ⁻³
			均值	9.04×10 ³	43.4	0.392	0.3	3.01×10 ⁻³
挤塑生产线排 气筒 DA002 出 口	2025. 06.18	II	第一次	1.00×10 ⁴	5.71	5.71×10 ⁻²	未检出	/
			第二次	1.01×10 ⁴	5.50	5.56×10 ⁻²	未检出	/
			第三次	9.95×10 ³	5.66	5.63×10 ⁻²	未检出	/
			均值	1.00×10 ⁴	5.62	5.63×10 ⁻²	/	/

表 7-3 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结果

检测 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非甲烷 总烃	氯化氢 (mg/m ³)	备注
2025. 06.17	第一次 (10:00-11: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72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1.2℃; 平均气压 99.8kPa; 西风; 平均风速 1.7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76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78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72	未检出	
	第二次 (12:00-13: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7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4.6℃; 平均气压 99.6kPa; 西风; 平均风速 1.6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71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71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66	未检出	
	第三次 (14:00-15: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7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9.7℃; 平均气压 99.4kPa;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73	未检出	

2025. 06.18	第四次 (16:00-17: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5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7.7°C; 平均气压 99.6kPa; 西风; 平均风速 1.6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73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0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83	未检出	
	第一次 (10:00-11: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9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6.7°C; 平均气压 100.0kPa; 东北风; 平均风速 1.7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64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8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58	未检出	
	第二次 (12:00-13: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3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8.6°C; 平均气压 99.8kPa; 东北风; 平均风速 1.8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64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0	未检出	
	第三次 (14:00-15: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7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9.1°C; 平均气压 99.8kPa; 东北风; 平均风速 1.6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2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65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71	未检出		
第四次 (16:00-17: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60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7.3°C; 平均气压 99.9kPa; 东北风; 平均风速 1.7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8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70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4	未检出		

(2) 噪声检测结果

表 7-4 噪声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1	项目南厂界	2025.06.17	54	44
2		2025.06.18	54	45
3	项目北厂界	2025.06.17	54	44
4		2025.06.18	54	45
5	曲家寨实验幼儿园	2025.06.17	51	41
6		2025.06.18	51	41

(3) 废水检测结果

表 7-5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2025.06.17				2025.06.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区生活 污水化粪池 池出口	pH 值	6.9	7.0	6.9	6.9	7.0	6.9	7.1	7.0
	氨氮 (mg/L)	15.7	14.8	15.1	15.3	16.2	15.4	15.3	14.9
	化学需氧量 (mg/L)	182	176	187	180	179	176	188	185
	悬浮物 (mg/L)	156	168	157	166	152	169	164	141

2.监测结果分析

(1) 废气检测结果

根据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挤塑生产线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处理后，排气筒（DA001）出口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4.33~5.17mg/m³，有组织氯化氢均为未检出；排气筒（DA002）出口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4.93~5.80mg/m³，有组织氯化氢均为未检出。厂界外下风向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0.58~0.83mg/m³，无组织氯化氢为未检出。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排放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非甲烷总烃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其中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2) 噪声检测结果

根据噪声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值为 5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4~45dB(A)，声环境保护目标处曲家寨实验幼儿园昼间噪声值为 51dB(A)，夜间噪声值为 41dB(A)。项目北厂界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南厂界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保护目标处曲家寨实验幼儿园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 废水检测结果

根据废水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厂区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处 pH 值监测范围为 6.9~7.1（无量纲），化学需氧量监测范围为 176~188mg/L，氨氮监测范围为 14.8~16.2mg/L，悬浮物监测浓度范围为 141~169mg/L。废水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限值及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非甲烷总烃为总量控制主要污染物因子。根据检测结果核算本项目（一期）非甲烷总烃实际排放量为0.2394t/a（有组织）+0.1662t/a（无组织）=0.4056t/a，排气筒出口处氯化氢均为未检出；本项目环评文件中非甲烷总烃控制量为0.42t/a，氯化氢控制量为0.075t/a，非甲烷总烃替代来源为洛阳珠峰华鹰三轮摩托车有限公司的减排量。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化学需氧量实际排放量为0.0523t/a，氨氮实际排放量为0.0044t/a；本项目环评文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COD控制量为0.1613t/a，氨氮控制量为0.0168t/a。新增废水总量指标纳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核算。

综上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量均可满足环评文件要求。

4. 验收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需公开竣工日期；并在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2025年6月5日已竣工，该企业于2025年6月5日采用现场张贴的方式，对其竣工日期进行了公示。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后，企业于2025年6月10日~2025年6月30日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了调试。根据规定，企业于2025年6月10日采用现场张贴的方式对其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日期进行了公示。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气

根据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挤塑生产线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处理后，排气筒（DA001）出口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4.33~5.17mg/m³，有组织氯化氢均为未检出；排气筒（DA002）出口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4.93~5.80mg/m³，有组织氯化氢均为未检出。厂界外下风向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0.58~0.83mg/m³，无组织氯化氢为未检出。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排放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非甲烷总烃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其中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2) 噪声

根据噪声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值为 5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4~45dB(A)，声环境保护目标处曲家寨实验幼儿园昼间噪声值为 51dB(A)，夜间噪声值为 41dB(A)。项目北厂界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南厂界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保护目标处曲家寨实验幼儿园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 废水

根据废水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厂区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处 pH 值监测范围为 6.9~7.1（无量纲），化学需氧量监测范围为 176~188mg/L，氨氮监测范围为 14.8~16.2mg/L，悬浮物监测浓度范围为 141~169mg/L。废水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及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2.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非甲烷总烃为总量控制主要污染物因子。根据检测结果核算本项目（一期）非甲烷总烃实际排放量为 0.2394t/a（有

组织)+0.1662t/a(无组织)=0.4056t/a,排气筒出口处氯化氢均为未检出;本项目环评文件中非甲烷总烃控制量为0.42t/a,氯化氢控制量为0.075t/a,非甲烷总烃替代来源为洛阳珠峰华鹰三轮摩托车有限公司的减排量。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化学需氧量实际排放量为0.0523t/a,氨氮实际排放量为0.0044t/a;本项目环评文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COD控制量为0.1613t/a,氨氮控制量为0.0168t/a。新增废水总量指标纳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核算。

综上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量均可满足环评文件要求。

3. 验收结论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已按照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根据监测结果可满足相关环境排放标准要求,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可行,经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满足环境保护验收合格条件,建议通过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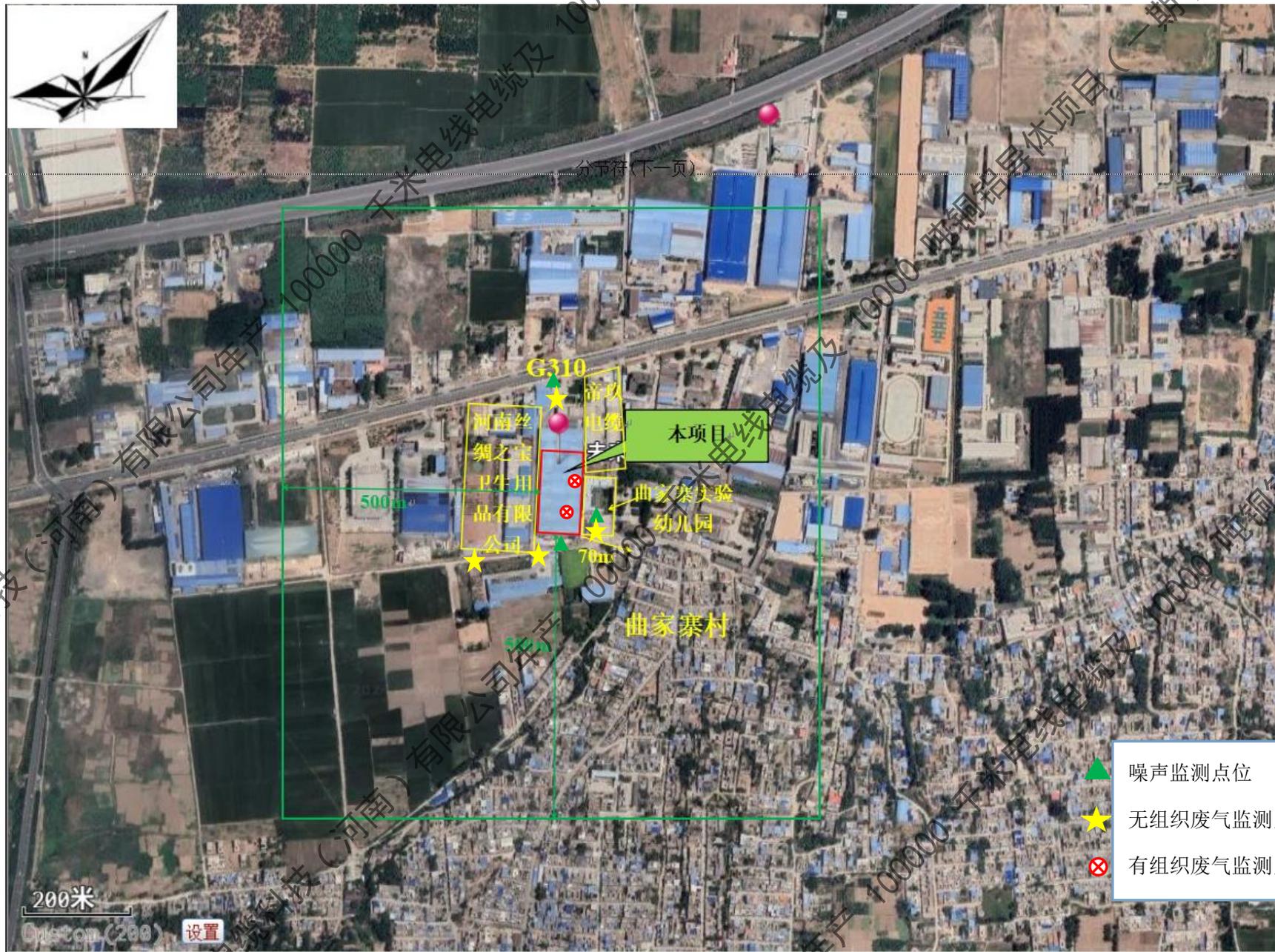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2401-410381-04-01-570855		建设地点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C3831 电线、电缆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112度 47分 57.256秒，北纬：34度 39分 47.485秒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				实际生产能力		一期：年产80000千米电线电缆（本次验收项目）		环评单位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				审批文号		偃环告知[2024]4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年4月				竣工日期		2025年6月15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年5月8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10307MAE2U1NU2D001X			
	验收单位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8.3		所占比例（%）		5.43			
	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8.5		所占比例(%)		6.2			
	废水治理（万元）		0.2		废气治理（万元）		12		噪声治理(万元)		3.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8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运营单位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307MAE2U1NU2D		验收时间		2025.7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0.0523				0.1613			+0.0523	
	氨氮							0.0044				0.0168			+0.0044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VOCs					0.4056				0.42			+0.4056	
		氯化氢					未检出				0.075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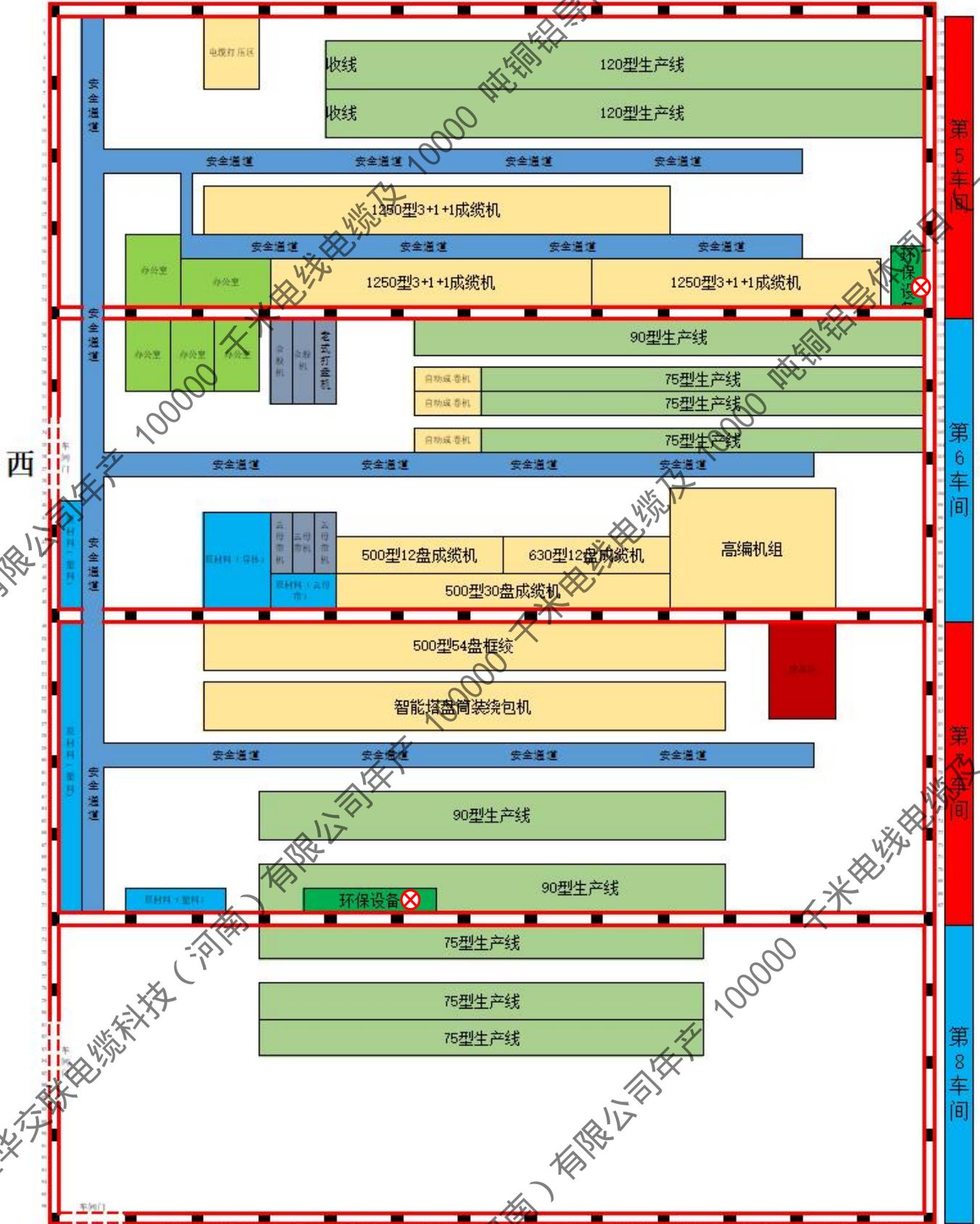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及监测点位示意图

北



附图三 本项目生产车间平面布局图



本项目生产车间



生产车间现状



挤出机机头集气罩



废气集气罩



设备接口集气管



废气集气罩

附图四 项目现场及环保措施照片



废气处理设施（两级活性炭）



废气处理设施（两级活性炭）



危废贮存库



冷却循环水槽

附件 1 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委托书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我单位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
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已经建设完工，经调
试各生产设施及环保治理设施均运行稳定。现委托贵公司对该项
目进行验收监测，我单位将按有关规定承担监测及交通费用，并
在监测工作中提供必要的配合。希望贵公司尽快安排监测。

委托单位：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0 日

附件2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7MAE2U1NU2D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10月25日

法定代表人 刘磊涛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15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线电缆经营；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木容器制造；木容器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线、电缆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4年 10月 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3 环评批复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

偃环告知[2024]4号

关于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

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

你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81MA3X48FF4N）关于《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申请收悉。该项目审批事项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规定，依据你公司及环评文件编制单位的承诺，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你公司应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投产前，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来源，并作为申报排污许可证的条件。按照规定及时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4 转让协议

甲方（转让方）： 洛阳电缆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因市场原因，甲方经营，鉴于甲方是该电缆厂的合法所有者，并同意将其所属设备及附属所有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接受该转让，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转让范围

1、甲方同意将其拥有的位于洛阳市偃师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顾县地区曲家寨村北的电缆厂所有权整体转让给乙方。

2、转让的内容包括：厂房的使用权、设备设施、工具、配套设施以及其他运营相关的安全、环保资料等。

二、转让价格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百万元 整（以下简称“转让价”）

2、乙方应在签订本协议后的五个 日内将转让价支付给甲方。

三、权利义务

1、甲方在转让完成后，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和协助，确保乙方能够顺利接手并运营。

2、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支付转让价，并在接手后继续履行甲方的所有义务和责任。

3、在转让过程中，双方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确保转让的合法性和有效性。

四、保密条款

1、本协议的内容和执行过程中涉及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双方均应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2、本协议签署后，任何一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第三方透露本协议的内容和执行情况。

五、争议解决

1、如因本协议的履行产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争议解决期间，除涉及争议部分外，其他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六、其他条款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的附件、补充协议等均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协议相同的法律效力。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的解释权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甲方（转让方）：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盖章）



乙方（受让方）：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5年5月1日

附件 5 排污许可登记表及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

首次登记 延续登记 变更登记

单位名称 (1)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省份 (2)	河南省	地市 (3)	洛阳市	区县 (4)	偃师市
注册地址 (5)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15 组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6)		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15 组			
行业类别 (7)		电线、电缆制造			
其他行业类别					
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度 (8)		112°47'35.48"	中心纬度 (9)	34°39'51.9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		91410307MAE2U1NU2D		组织机构代码/其他注册号(11)	
法定代表人/实际负责人(12)		刘磊涛		联系方式 13014595888	
生产工艺名称 (13)		主要产品 (14)		主要产能 计量单位	
拉丝—挤塑—绞合—成缆	电线		50000	千米	
	电缆		50000	千米	
	铜导体		5000	吨	
	铝导体		5000	吨	
燃料使用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涉 VOCs 辅料使用信息 (使用涉 VOCs 辅料 1 吨/年以上填写) (1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辅料类别		辅料名称		使用量 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涂料、漆 <input type="checkbox"/> 胶 <input type="checkbox"/> 有机溶剂 <input type="checkbox"/> 油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PVC 电缆料		PVC 电缆料		5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吨/年	
<input type="checkbox"/> 涂料、漆 <input type="checkbox"/> 胶 <input type="checkbox"/> 有机溶剂 <input type="checkbox"/> 油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电缆料		无卤低烟阻燃电缆料		5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吨/年	
废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组织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 (16)		治理工艺			数量
挥发性有机物处理设施		活性炭吸附			
排放口名称 (17)		执行标准名称			数量
有机废气排放口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1572-2015			2
废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 (18)		治理工艺			数量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厌氧发酵			1
工业固体废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业固体废物名称		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20)		去向	
废包装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废品回收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导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废品回收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活性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有危废处置资质的 单位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废润滑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贮存：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送有危废处置资质的 单位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进行 <input type="checkbox"/> 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利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送
工业噪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业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减振等噪声源控制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声屏障等噪声传播途径控制设施	
执行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是否应当申领排污许可证， 但长期停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其他需要说明的信息		

注：

- (1) 按经工商行政部门核准，进行法人登记的名称填写，填写时应使用规范化汉字全称，与企业（单位）盖章所使用的名称一致。二级单位须同时用括号注明二级单位的名称。
- (2)、(3)、(4)指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所在地省份、城市、区县。
- (5)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营业执照所载明的注册地址。
- (6) 排污单位实际生产经营场所所在地。
- (7) 企业主营业务行业类别，按照 2017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填报。尽量细化到四级行业类别，如“A0311 牛的饲养”。
- (8)、(9) 指生产经营场所中心经纬度坐标，应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的 GIS 系统点选后自动生成经纬度。
- (10) 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此项为必填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是一组长度为 18 位的用于法人和其他组织身份的代码。依据《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编码规则》（GB 32100-2015）编制，由登记管理部门负责在法人和其他组织注册登记时发放统一代码。
- (11) 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此项为必填项。组织机构代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 11714-2007），由组织机构代码登记主管部门给每个企业、事业单位、机关、社会、团体和非企业单位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始

终不变的法定代码。组织机构代码由 8 位无连性的数字和一位校验码组成。填写时，应按照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上的代码填写；其他注册号包括未办理三证合一的旧版营业执照注册号（15 位代码）等。

(12) 分公司可填写实际负责人。

(13) 指与产品、产能相对应的生产工艺，填写内容应与排污单位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一致。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14) 填报主要某种或某类产品及其生产能力。生产能力填写设计产能，无设计产能的可填上一年实际产量，非生产类单位可不填。

(15) 涉 VOCs 辅料包括涂料、油漆、胶粘剂、油墨、有机溶剂和其他含挥发性有机物的辅料，分为水性辅料和油性辅料，使用量应包含稀释剂、固化剂等添加剂的量。

(16)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对于有组织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除尘器、脱硫设施、脱硝设施、VOCs 治理设施等；对于无组织废气排放，污染治理设施名称包括分式除尘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等。

(17) 指有组织的排放口，不含无组织排放。排放同类污染物、执行相同排放标准的排放口可合并填报，否则应分开填报。

(18) 指主要污水处理设施名称，如“综合污水处理站”、“生活污水处理系统”等。

(19) 指废水出厂界后的排放去向，不外排包括全部在工序内部循环使用、全厂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向外环境排放（畜禽养殖行业废水用于农田灌溉也属于不外排）；间接排放去向包括去工业园区集中污水处理厂、市政污水处理厂、其他企业污水处理厂等；直接排放包括进入海域、进入江河、湖、库等水环境。

(20) 根据《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410307MAE2U1NU2D001X

排污单位名称：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河南省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15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7MAE2U1NU2D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05月08日

有效期：2025年05月08日至2030年05月07日



注意事项：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 你单位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6 自查报告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报告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查报告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原建设单位为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2024 年 3 月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委托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取得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审批文号为偃环告知[2024]4 号，批复文件见附件 2。

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开工建设，安装了部分生产设备后，由于市场不景气，企业内部股东投资不再追加，为了更好的经营，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决定不再继续投资建设该项目，2025 年 5 月与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达成转让协议（见附件），将已安装的生产设备、厂房生产经营权以及相关环保手续整体转让给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结合环评文件要求继续对该项目进行了续建，并于 2025 年 5 月 8 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307MAE2U1NU2D001X。

本项目原环评设计为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结合市场和投资金额，决定对该项目进行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本次一期工程主要为电线电缆生产，生产规模为年产 80000 千米电线电缆，铜铝导体作为二期工程内容。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6 月 5 日，2025 年 6 月 5 日我公司对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进行逐项自查，自查结果如下：

一、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该项目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取得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审批文号为偃环告知[2024]4 号。2025 年 5 月 8 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

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307MAE2U1NU2D001X。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目前本项目一期生产设施及配套环保设施均已建设完成，并将进行调试。因此，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成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小组，并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有关要求，开展相关验收调查工作。

二、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建设内容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建设内容自查情况一览表

工程内容		环评设计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租用现有钢构厂房，建筑面积 10000m ² ；	租用现有钢构厂房，一期工程使用建筑面积约 7000m ² ，剩余 3000m ² 对外出租；	分期建设，分期验收
辅助工程	办公室	位于生产车间内，建筑面积 200m ² ，用于员工办公；	位于生产车间内，建筑面积 200m ² ，用于员工办公；	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顾县镇区域供电设施提供	顾县镇区域供电设施提供	一致
	供水	顾县镇区域供水管网提供	顾县镇区域供水管网提供	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	雨污分流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软帘进行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 2 套“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软帘进行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 2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 2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	UV 光氧已属于淘汰落后设备，更换为两级活性炭，由于布局调整，排气筒不在合并，增加 1 根排气筒（DA002）；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20m ³ ）处理后，近期定期清掏用于农户肥田，远期待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运营及厂区周围污水管网接通后，经污水管网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20m ³ ）处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一致，区域污水管网已建成接通
	生产冷却水经循环水槽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生产冷却水经循环水槽循环使用，不外排；	一致
噪声治理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一致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区暂存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50m ² ），定期外售；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贮存库（15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区暂存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50m ² ），定期外售；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贮存库（15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致

表 2 项目设备自查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文件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一期）		与环评一致性
		型号/规格	数量	型号/规格	数量	
1	挤塑机组生产线	75 型	8 条	75 型	6 条	一期 6 条，剩余 2 条二期建设
		90 型	4 条	90 型	3 条	一期 3 条，剩余 1 条二期建设
		120 型	1 条	120 型	2 条	1 条 150 型替换为 120 型
		150 型	1 条	/	/	
2	成缆机	500 型	3 台	500 型	2 台	一期 2 台，剩余 1 台二期建设
		630 型	2 台	630 型	1 台	一期 1 台，剩余 1 台二期建设
		1250 型	2 台	1250 型	3 台	1 台 1600 型替换为 1250 型
		1600 型	1 台	/	/	
3	高速编织机	16 锭	10 台	16 锭	12 台	一期 13 台，剩余 7 台二期建设
		24 锭	10 台	24 锭	1 台	
4	双绞线合股机	/	5 套	630 型	2 台	一期 2 台，剩余

						3台二期建设
5	喷码机	/	10台	/	9台	一期设9台, 剩余1台二期建设
6	摇盘机	/	/	YT1242	3台	新增
7	半自动成卷机		1台	/	1台	一致
8	绞丝机	500型	2台	500型	1台	一期1台, 剩余1台二期建设
9	塔盘筒装绕包机	/	/	/	1台	新增
10	铜大拉丝机	/	4台	/	/	二期建设
11	铝大拉丝机	/	4台	/	/	二期建设
12	铜铝导体退火机	/	1台	/	/	二期建设
13	铜中拉丝机	/	20台	/	/	二期建设
14	铜小拉丝机	/	50台	/	/	二期建设
15	束丝机	/	6台	/	/	二期建设
16	管绞机	500型	4台	/	/	二期建设
17	悬臂绞丝机	1250型	1台	/	/	二期建设

表3 项目产品方案自查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环评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备注
				一期	二期	
1	电线	/	50000t/a	40000t/a	10000t/a	分期建设, 总产能不变
2	电缆	/	50000t/a	40000t/a	10000t/a	
3	铜导体	/	5000t/a	0	5000t/a	
4	铝导体	/	5000t/a	0	5000t/a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逐条对照分析，本项目建设性质不变，建设地点不变，本项目采取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总体工程建成后产品方案及规模不变，主要工艺不变，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增加1个一般排放口，但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不会造成对环境不利影响的加重。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保设施自查情况

表4 环保措施自查情况

类别	环节	污染物	治理措施	验收标准	落实情况
废气	挤出工序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	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软帘进行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2套“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规定的标准要求；	已落实，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软帘进行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2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2根15m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
废水	冷却水	SS	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	已落实，本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生活污水	COD、氨氮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20m ³ ）处理后，近期定期清掏用于农户肥田，远期待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运营及厂区周围污水管网接通后，经污水管网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	已落实，生活污水依托厂区化粪池（20m ³ ）处理后，经区域污水管网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固体废物	生产环节	废边角料、废导线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区暂存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50m ² ），定期外售；	/	已落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区暂存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50m ² ），定期外售；
		废活性炭	收集后暂存危废贮存库（15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已落实，收集后暂存危废贮存库（15m ²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设备运行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已落实，各设备均安装在建筑物内，采取厂房隔音和基础减振措施。

四、自查结论

根据自查结果，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建设完毕，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等各项环保措施已基本按照环评报告文件内容进行了落实。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5 日

附件7 竣工公示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公示

建设单位：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项目名称：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环评批复文号：偃环告知[2024]4号

建设地点：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项目说明：本项目于2024年4月10日通过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偃环告知[2024]4号。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100000千米电线电缆及10000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工程，主要进行电线电缆生产。该项目进行分期建设，一期产能为年产80000千米电线电缆。本项目于2025年6月5日环境保护设施竣工。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25年6月5日

附件 8 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建设单位：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项目名称：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环评批复文号：偃环告知[2024]4 号

建设地点：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

项目说明：本项目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通过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偃环告知[2024]4 号。本项目一期工程于 2025 年 6 月 5 日环境保护设施竣工。为确保本项目的验收工作顺利进行，环境保护设施能够正常进行，拟定于 2025 年 6 月 10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进行调试起止日期公示。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0 日

附件9 工况表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验收工况表

产品名称	设计产能 (一期)	实际产能（一期）	
		2025.6.17	2025.6.18
电线	40000 千米 t/a(133.3 千米/d)	128.8 千米	130 千米
电缆	40000 千米/a (133.3 千米/d)	128.8 千米	130 千米
合计	80000 千米/a (266.6 千米/d)	257.6 千米	260 千米
生产负荷	/	96.6%	97.5%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8 日

控制号：DFJC.JL-ZL-30-01-2020

附件 10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DFJC-073-06-2025

委托单位：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5 年 07 月 07 日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1-1。

表 1-1 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 点位	检测 日期	检测 周期	检测 频次	废气量 (标干 m ³ /h)	非甲烷总烃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1 进口 1#	2025. 06.17	I	第一次	4.10×10 ³	44.6	0.183	0.4	1.64×10 ⁻³
			第二次	3.82×10 ³	44.8	0.171	0.4	1.53×10 ⁻³
			第三次	3.99×10 ³	44.1	0.176	0.4	2.00×10 ⁻³
			均值	3.97×10 ³	44.5	0.177	0.4	1.72×10 ⁻³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1 进口 2#	2025. 06.17	I	第一次	4.45×10 ³	45.8	0.204	0.3	1.34×10 ⁻³
			第二次	4.52×10 ³	45.5	0.206	0.4	1.81×10 ⁻³
			第三次	4.37×10 ³	41.9	0.183	0.4	1.75×10 ⁻³
			均值	4.45×10 ³	44.4	0.198	0.4	1.63×10 ⁻³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1 出口	2025. 06.17	I	第一次	9.30×10 ³	5.17	4.81×10 ⁻²	未检出	/
			第二次	9.31×10 ³	5.13	4.78×10 ⁻²	未检出	/
			第三次	9.40×10 ³	5.01	4.71×10 ⁻²	未检出	/
			均值	9.34×10 ³	5.10	4.76×10 ⁻²	/	/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2 进口	2025. 06.17	I	第一次	9.29×10 ³	40.9	0.380	0.3	2.79×10 ⁻³
			第二次	9.12×10 ³	41.4	0.378	0.4	3.65×10 ⁻³
			第三次	9.14×10 ³	43.8	0.400	0.3	2.74×10 ⁻³
			均值	9.18×10 ³	42.0	0.386	0.3	3.06×10 ⁻³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2 出口	2025. 06.17	I	第一次	1.02×10 ⁴	4.93	5.03×10 ⁻²	未检出	/
			第二次	1.02×10 ⁴	5.03	5.13×10 ⁻²	未检出	/
			第三次	1.01×10 ⁴	5.80	5.86×10 ⁻²	未检出	/
			均值	1.02×10 ⁴	5.25	5.34×10 ⁻²	/	/
样品状态	非甲烷总烃：气态、气袋包装完好无破损；氯化氢：液态、吸收瓶完好、无破损。							

续表 1-1 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周期	检测频次	废气量 (标干 m ³ /h)	非甲烷总烃		氯化氢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1 进口 1#	2025. 06.18	I	第一次	3.97×10 ³	44.7	0.177	0.5	1.98×10 ⁻³
			第二次	4.13×10 ³	45.2	0.187	0.5	2.06×10 ⁻³
			第三次	3.93×10 ³	42.9	0.169	0.4	1.57×10 ⁻³
			均值	4.01×10 ³	44.3	0.178	0.5	1.87×10 ⁻³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1 进口 2#	2025. 06.18	II	第一次	4.28×10 ³	45.8	0.196	0.4	1.71×10 ⁻³
			第二次	4.42×10 ³	42.6	0.188	0.4	1.77×10 ⁻³
			第三次	4.38×10 ³	46.6	0.204	0.4	1.75×10 ⁻³
			均值	4.36×10 ³	45.0	0.196	0.4	1.74×10 ⁻³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1 出口	2025. 06.18	II	第一次	9.40×10 ³	4.79	4.50×10 ⁻²	未检出	/
			第二次	9.42×10 ³	4.33	4.08×10 ⁻²	未检出	/
			第三次	9.36×10 ³	4.36	4.08×10 ⁻²	未检出	/
			均值	9.39×10 ³	4.49	4.22×10 ⁻²	/	/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2 进口	2025. 06.18	II	第一次	8.96×10 ³	43.4	0.389	0.4	3.58×10 ⁻³
			第二次	9.11×10 ³	43.2	0.369	0.3	2.73×10 ⁻³
			第三次	9.06×10 ³	46.2	0.419	0.3	2.72×10 ⁻³
			均值	9.04×10 ³	43.4	0.392	0.3	3.01×10 ⁻³
挤塑生产线 排气筒 DA002 出口	2025. 06.18	II	第一次	1.00×10 ⁴	5.71	5.71×10 ⁻²	未检出	/
			第二次	1.01×10 ⁴	5.50	5.56×10 ⁻²	未检出	/
			第三次	9.95×10 ³	5.66	5.63×10 ⁻²	未检出	/
			均值	1.00×10 ⁴	5.62	5.63×10 ⁻²	/	/
样品状态		非甲烷总烃：气态、气袋包装完好无破损；氯化氢：液态、吸收瓶完好、无破损。						

本次废水检测结果见表 1-2。

表 1-2 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2025.06.17				2025.06.18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区生活 污水化粪池 出口	pH 值	6.9	7.0	6.9	6.9	7.0	6.9	7.1	7.0
	氨氮 (mg/L)	15.7	14.8	15.1	15.3	16.2	15.4	15.3	14.9
	化学需氧量 (mg/L)	182	176	187	180	179	176	188	185
	悬浮物 (mg/L)	156	168	157	166	152	169	164	141
样品状态		水样均为液态、微黄、有异味、有肉眼可见物。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1-3。

表1-3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 (mg/m ³)	氯化氢 (mg/m ³)	备注
2025.06.17	第一次 (10:00-11: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72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1.2℃; 平均气压 99.8kPa; 西风; 平均风速 1.7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76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78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72	未检出	
	第二次 (12:00-13: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7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4.6℃; 平均气压 99.6kPa; 西风; 平均风速 1.6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71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71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66	未检出	
	第三次 (14:00-15: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7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9.7℃; 平均气压 99.4kPa; 西风; 平均风速 1.5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73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5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73	未检出	
	第四次 (16:00-17: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0	未检出	平均气温 37.7℃; 平均气压 99.6kPa; 西风; 平均风速 1.6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83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9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64	未检出	
2025.06.18	第一次 (10:00-11: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8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6.7℃; 平均气压 100.0kPa; 东北风; 平均风速 1.7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58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3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64	未检出	
	第二次 (12:00-13: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0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8.6℃; 平均气压 99.8kPa; 东北风; 平均风速 1.8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71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7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61	未检出	
	第三次 (14:00-15: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71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9.1℃; 平均气压 99.8kPa; 东北风; 平均风速 1.6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61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2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65	未检出	
	第四次 (16:00-17:00)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1#	0.64	未检出	平均气温 27.3℃; 平均气压 99.9kPa; 东北风; 平均风速 1.7m/s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2#	0.60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3#	0.68	未检出	
		厂界外 10m 下风向 4#	0.70	未检出	
样品状态	非甲烷总烃：气态、气袋包装完好、密闭；氯化氢：液态、吸收瓶完好、无破损。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报告

本次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1-4。

表 1-4 噪声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1	项目南厂界	2025.06.17	54	44
2		2025.06.18	54	45
3	项目北厂界	2025.06.17	54	44
4		2025.06.18	54	45
5	曲家寨实验幼儿园	2025.06.17	51	41
6		2025.06.18	51	41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2-1。

表 2-1 检测分析方法和使用仪器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分析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化氢的测定 硫氰酸汞分光光度法 HJ/T 27-199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无组织: 0.05mg/m ³ 有组织: 0.9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A60	0.07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A60	0.07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5 测量方法)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多参数仪 SX836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电子天平 BSA224S	/

质控总结

一、本次检测所使用仪器设备均通过有资质单位的检定或校准，且都在有效期内，并对关键性能指标进行了确认，确认满足检验检测要求；

二、按照质量管理手册的要求全程进行必需的质量控制措施，质量管理员全程监控，所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和结果均满足相关监测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

三、监测人员均经过必要的培训和能力确认后持证上岗；

四、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以下空白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7 月 9 日，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文件要求，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洛阳市偃师区顾县镇曲家寨村，本项目主要进行电线电缆生产，一期规模：年产 80000 千米电线电缆。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原建设单位为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2024 年 3 月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委托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并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取得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偃师分局《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审批文号为偃环告知[2024]4 号。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开工建设，安装了部分生产设备后，由于市场不景气，企业内部股东投资不再追加，为了更好的经营，洛阳未来电缆有限公司决定不再继续投资建设该项目，2025 年 5 月与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达成转让协议（见附件），将已安装的生产设备、厂房生产经营权以及相关环保手续整体转让给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结合环评文件要求继续对该项目进行了续建，并于 2025 年 5 月 8 日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410307MAE2U1NU2D001X。

本工程于 2025 年 6 月 5 日环境保护设施竣工。

(三) 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8.5 万元，环保投资比例 6.2%。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察和与建设单位核实，本项目的性质、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进行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总体规模不变，项目主体工艺不发生变化。因此，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气：在各个挤塑机出口上方设置顶部集气罩，设置有软帘局部密闭)对挤塑废气进行收集，废气收集后经主风管引入 2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的废气最终经 2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DA002)。

(二) 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 1 座化粪池 (20m³) 处理，近期定期清掏用于农户肥田，远期待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运营及厂区周围污水管网接通后，经污水管网进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挤出机生产冷却水经循环水池循环使用，不外排。

(三)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挤塑机、成缆机、高速编织机等机械设备，所有设备室内安装，通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生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废导线分类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公司。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内，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检测结果

1. 废气

根据废气排放检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挤塑生产线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处理后，排气筒 (DA001) 出口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4.33~5.17mg/m³，有组织氯化氢均为未检出；排气筒 (DA002) 出口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4.93~5.80mg/m³，有组织氯化氢均为未检出。厂界外下风向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

放浓度为 0.58~0.83mg/m³，无组织氯化氢为未检出。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排放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非甲烷总烃同时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其中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2、噪声

根据噪声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值为 54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4~45dB(A)，声环境保护目标处曲家寨实验幼儿园昼间噪声值为 51dB(A)，夜间噪声值为 41dB(A)。项目北厂界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限值要求，南厂界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声环境保护目标处曲家寨实验幼儿园噪声检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废水

根据废水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厂区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处 pH 值监测范围为 6.9~7.1（无量纲），化学需氧量监测范围为 176~188mg/L，氨氮监测范围为 14.8~16.2mg/L，悬浮物监测浓度范围为 141~169mg/L。废水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及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挤出机组生产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4、固体废物

我单位产生的固废均得到有效合理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和氯化氢，非甲烷总烃为总量控制主要污染物因子。根据检测结果核算本项目（一期）非甲烷总烃实际排放量为 0.2394t/a（有组织）+0.1662t/a（无组织）=0.4056t/a，排气筒出口处氯化氢均为未检出；本项目环评文件中非甲烷总烃控制量为 0.42t/a，氯化氢控制量为 0.075t/a，非甲烷总烃替代来源为洛阳珠峰华鹰三轮摩托车有限公司的减排量。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化学需氧量实际排放量为 0.0523t/a，氨氮实际排放量为 0.0044t/a；本项目环评文件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COD 控制量为 0.1613t/a，氨氮控制量为 0.0168t/a。新增废水总量指标纳入偃师第四污水处理厂核算。各污染物排放量均可满足环评文件要求。

五、验收结论

我单位根据监测报告结论逐一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第八条情形（简称以下第八条）可得出结论：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环境保护设施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使用。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我单位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我单位在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进行建设验收，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我单位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

（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2025年5月8日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91410307MAE2U1NU2D001X。

（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我单位属于分期建设、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我单位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并未受到处罚。

(八)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我单位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均为属实，内容无缺失和遗漏，且验收结论明确、合理。

(九)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我单位未违反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

通过对照检查，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年产 100000 千米电线电缆及 10000 吨铜铝导体项目（一期）不存在第八条中各类情形，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中各项规定，符合验收合格要求。

胜华交联电缆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9 日